

2026 年相关材料采购框架协议 征集公告（一期）

项目名称：2026 年相关材料采购框架协议征集公告（一期）

项目编号：JAXSD-【2026】-08 号

征集单位：吉安市翱翔商贸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江西新生代工程管理项目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目录

第一章 征集公告	1
第二章 资格审查	4
第三章 评分办法	5
第四章 文件格式	11
第五章 框架协议	22

第一章 征集公告

吉安市翱翔商贸有限公司相关材料进行框架协议采购，邀请符合本次征集要求的供应商参加。

本项目征集单位为吉安市翱翔商贸有限公司，采用公开方式邀请有兴趣的潜在供应商。本次征集是对申请人的资格资质进行评审，并非实际采购订单或供货承诺。采购人将在本次征集的材料供应商名单征集内确定使用品牌。

本次项目征集共分为以下三个包段：

A 包：水泥类

包含但不限于 P • 032.5、P • 042.5 及 P • 052.5 等规格的水泥型号。

B 包：钢材类

螺纹钢、盘螺、钢板、H 型钢、镀锌材料等钢材类。

C 包：混凝土类

包含但不限于 C15、C20、C25、C30、C35、C40 等常规标号普通商品混凝土，同时包含抗渗、抗冻、细石、早强等特殊性能混凝土。

水泥类、钢材类、混凝土类采购将根据实际现场使用选择。采购人有权根据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从上述品类中选择适用的材料，不承诺对所有品类均进行采购。

本次征集不设定固定供货价格。后续实际采购时，供货价格将根据当期市场行情、供货数量、结算方式等因素，由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另行协商确定。请各潜在供应商充分知悉并评估相关风险。

本次项目征集产品的期限为：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 2 年。

江西新生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吉安市翱翔商贸有限公司委托，现对吉安市翱翔商贸有限公司所需的水泥类、钢材类、混凝土类材料实行供应商名单征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报名时间及地点：请有意向的单位于 2026 年 8 月 7 日至 2026 年 8 月 13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2：30 至 17：00 至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古南大道粤商大厦 B 座 13 楼报名并获取征集文件（需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征集时间及地点：2026 年 8 月 14 日上午 9 点 30 分至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古南大道粤商大厦 B 座 13 楼进行开标。

三、本次征集为相应材料供应商的征集，征集单位将视市场变化及工程推进情况，对材料库采取调整、扩容、清退、补充等方式进行动态管理。

四、请供应商自行安排时间对吉安水泥类、钢材类、混凝土类市场进行考察。

五、服务期限为两年，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计算。

六、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一）入围供应商清退规则：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3.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4.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5.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6. 征集人规定的其他违规情形；
7. 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二）入围供应商补充规则：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不得补充征集供应商。征集人补充征集服务商的，补充征集规则应当在框架协议中约定，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应当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应当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七、入围供应商应遵循征集人制定的管理办法和考核制度。

八、采购人证明能够以更低的价格向非入围供应商采购相同货物，且入围供应商不同意将价格降至非入围供应商以下的，可以将合同授予非入围供应商。

九、响应文件一式二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并密封完整。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封口处有递交文件全权代表的签字或单位公章。封面上

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厂家（品牌）名称、地址、邮政编码、电话、联系人，在每一密封信封上并注明“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上午 09：30 整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十、代理服务费

各入选供应商向代理机构缴纳名单征集入选费 1200 元整（含税）后领取征集入选通知书。

十一、联系人及电话

1.征集人信息

联系人：彭先生 电话：0796-8868336

地 址：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北京路 18 号 4 楼

2.代理机构信息

联系人：盛女士 电话：18664332404

电子函件：1225940103@qq.com

第二章 资格审查

序号	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乱纪行为
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吉安市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 https://jagqcg.etrading.cn/ ”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ref=yigekuang.cn/ ”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zxgk.court.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服务商不得参加本次征集活动(招标代理现场查询)
7	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本次征集。

以上资格审查材料中 2-5 依照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提供（格式如第四章），其余材料依据上述要求提供，如果未有要求请自拟格式，潜在供应商未能提供或不符合要求，作废标处理。

第三章评分办法

一、评分方法

1、本项目评审采取**质量优先法**。由评标小组对申请单位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按照得分由高到低排序，依据征集文件规定的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为6家**，依次确定入围单位。

2、本项目的**供应商淘汰比例不低于 20%，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如果为 3 家以下，则本次征集无效**。各供应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如出现评分相同的情况，将进行摇球随机抽取。

二、评分细则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征集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A 包：水泥类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依据	分值
一	企业基本情况（30 分）		
1	供应商成立年限： 成立年限 ≥ 3 年，得 10 分， 3 年 $>$ 成立年限 ≥ 2 年，得 5 分， 2 年 $>$ 成立年限 ≥ 1 年，得 3 分。其他不得分	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	10 分

2	供应商注册资金： 注册资金$\geq$1500 万元，得 10 分， 1500 万元$>$注册资金$\geq$1000 万元，得 8 分， 1000 万元$>$注册资金$\geq$500 万元，得 5 分， 500 万元$>$注册资金$\geq$200 万元，得 3 分。 （注册资金如非人民币，则以征集公告截止日当日中国银行公布的汇率转换成人民币计算）。	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	10 分
3	供应商提供资质证明或代理商开具厂家区域授权，并提供供应商资质证明，得 10 分。	授权和供应商资质证明加盖厂家公章	10 分
二	对外拓展业务能力（60 分）		
4	水泥类产品年销售量： 年销售量$\geq$40 万吨，得 40 分； 40 万吨$>$年销售量$\geq$30 万吨，得 30 分； 30 万吨$>$年销售量$\geq$20 万吨，得 20 分； 20 万吨$>$年销售量$\geq$10 万吨，得 10 分。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任意一年内，销售合同复印件及完税证明等相关佐证材料（如若发现造假，作废标处理）	40 分
5	供货业绩：投标人在近三年内具有在县级及以上项目良好供应业绩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个得 3 分，提供 3 个及以上得 10 分。	提供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复印件等供货业绩证明文件，未提供不得分	10 分
6	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所提供证书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可查，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3 分，全部提供得 10 分。	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未提供不得分	10 分
三	售后服务（10 分）		

7	供应商在本地市内设有售后服务机构，得 10 分，在省内设有售后服务机构得 5 分。	提供房产证明或租赁合同及售后服务机构门面照片和门牌号，未提供不得分	10 分
---	---	-----------------------------------	------

B包：钢材类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依据	分值
一	企业基本情况（40 分）		
1	供应商成立年限： 成立年限 ≥ 3 年，得 10 分， 3 年 $>$ 成立年限 ≥ 2 年，得 5 分， 2 年 $>$ 成立年限 ≥ 1 年，得 3 分。其他不得分	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	10 分
2	供应商注册资金： 注册资金 ≥ 1500 万元，得 5 分； 1500 万元 $>$ 注册资金 ≥ 1000 万元，得 3 分； 1000 万元 $>$ 注册资金 ≥ 500 万元，得 2 分； （注册资金如非人民币，则以投标截止日当日中国银行公布的汇率转换成人民币计算）。	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	5 分
3	供应商占地面积（含库房、厂房）： 8000 $\text{m}^2 >$ 企业占地面积 $\geq 5000\text{m}^2$ ，得 10 分； 5000 $\text{m}^2 >$ 企业占地面积 $\geq 3000\text{m}^2$ ，得 7 分； 3000 $\text{m}^2 >$ 企业占地面积 $\geq 1000\text{m}^2$ ，得 4 分。 本项最高得 10 分。	房产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分
4	供应商提供资质证明或代理商开具厂家区域授权，并提供供应商资质证明，得 5 分。	授权和厂家资质证明加盖公章	5 分

5	销售种类： 螺纹钢、盘螺、钢板、H型钢、镀锌材料等。 销售一种产品得 2 分； 销售五种产品以上得 10 分。	提供产品合格证、近三年内的供货清单或增值税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分
二	对外拓展业务能力（60 分）		
6	钢材类产品年销售量： 年销售量$\geq$8 万吨，得 20 分； 8 万吨$>$年销售量$\geq$5 万吨，得 15 分； 5 万吨$>$年销售量$\geq$3 万吨，得 10 分； 3 万吨$>$年销售量$\geq$2 万吨，得 5 分。 本项最高得 20 分。	提供近三年任意一年内，合同复印件及完税证明等相关佐证材料（如若发现造假，作废标处理）	20 分
7	销售合同：与大型钢厂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或购销合同，提供与在江西省内国家免检产品钢厂及钢厂代理商的合作协议或购销合同得 20 分，其余钢厂得 10 分。 本项最高得 20 分。 注：需提供国家免检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江西省境内国家免检产品钢厂指：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或具有不低于以上钢厂的国家免检资格的大型钢厂（免检资格需包含本次征集项目内所有产品）。	提供近三年内，合同复印件及完税证明等相关佐证材料加盖公章（如若发现造假，作废标处理）	20 分
8	供货业绩：投标人在近三年内具有在县级及以上项目良好供应业绩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个得 5 分，总分 20 分。	提供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复印件等供货业绩证明文件，未提供不得分	20 分

C包：混凝土类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依据	分值
一	企业基本情况（50分）		
1	投标企业成立年限： 成立年限 ≥ 10 年，得10分， 10年 $>$ 成立年限 ≥ 5 年，得5分， 5年 $>$ 成立年限 ≥ 3 年，得3分。其他不得分	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	10分
2	投标企业注册资金： 注册资金 ≥ 1500 万元，得10分， 1500万元 $>$ 注册资金 ≥ 1000 万元，得7分， 1000万元 $>$ 注册资金 ≥ 500 万元，得5分， 500万元 $>$ 注册资金 ≥ 200 万元，得3分 （注册资金如非人民币，则以征集公告截止日当日 中国银行公布的汇率转换成人民币计算）。	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	10分
3	生产企业占地面积（含库房、厂房）： 企业占地面积 $\geq 30000\text{m}^2$ ，得10分； 30000 $\text{m}^2 >$ 企业占地面积 $\geq 20000\text{m}^2$ ，得5分； 20000 $\text{m}^2 >$ 企业占地面积 $\geq 10000\text{m}^2$ ，得3分。	房产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10分
4	搅拌车数量及运输保障能力。搅拌车数量 ≥ 15 台， 得20分；15台 $>$ 搅拌车数量 ≥ 10 台，得10分； 10台 $>$ 搅拌车数量 ≥ 5 台，得5分。 本项最高得20分。	提供搅拌车行驶证扫描复印件、 搅拌车驾驶人员的驾驶证扫描复 印件，加盖公章， 未提供不得分	20分
二	对外拓展业务能力（40分）		

5	混凝土类产品年销售量： 年累计供货总量≥ 20 万 m^3，得 30 分； 20 万 $m^3 >$ 年累计供货总量≥ 10 万 m^3，得 18 分； 10 万 $m^3 >$ 年累计供货总量≥ 5 万 m^3，得 10 分。 本项最高得 30 分。	提供近三年任意 一年内，合同复 印件及完税证明 等相关佐证材料 （如若发现造 假，作废标处理）	30 分
6	可供应普通商品砼、抗渗砼、透水砼、道路水稳层、 特种砂浆等多类建材； 销售一种产品得 2 分； 销售五种及以上产品得 10 分。 本项最高得 10 分。	提供产品合格 证、近三年内的 供货清单或增值 税发票复印件加 盖公章	10 分
三	售后服务（10 分）		
7	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售后服务信息，1.5 小时 内到达现场并处理问题的得 10 分；2.5 小时内到达 现场并处理问题的得 5 分；其它不得分。 评审依据：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格式自拟）。	提供售后服务承 诺函，未提供不 得分	10 分

第四章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所有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诚信承诺书；

2、资格审查文件：

2-1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2 营业执照复印件；

2-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乱纪行为；

2-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服务商不得参加本次征集活动。

3、评分依据文件：格式自拟

注：参与征集的品牌应按照以上示范格式文本填写，如相关内容不够填写时，可以自行添补。

(正、副) 本

框架协议采购 响应文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厂家(品牌)名称: _____ (公章)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投 递 日 期: _____ 年 月 日

1、诚信承诺书

致：吉安市翱翔商贸有限公司

为维护征集过程中的公平公正，本品牌在参加（征集项目名称、编号）的征集过程中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 一、 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与本次征集活动。
- 二、 本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和合法的。
- 三、 不采取不正当的手段诋毁、排挤其他品牌。
- 四、 不与他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其他人的合法权益。
- 五、 不向相关工作人员及评审委员成员行贿或以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方式牟取征集资格。
- 六、 不以伪造、变造资质材料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征集资格。
- 七、 不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以其它方式扰征集活动。
- 八、 积极配合相关部门调查处理投诉事项，如实反映情况，提供真实材料。

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

供应商（或品牌）：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资格审查文件

资格审查文件为否决项，如供应商未提供或者提供不合格者，
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2-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吉安市翱翔商贸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方材料供应商名单征集公告，下述签字人愿参与名单征集活动，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证明材料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1. 我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2. 评审依据文件。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签章：

日期：

名称：_____ 签字：_____（签字人姓名、职务）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2-2 营业执照(副本)

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白名单活动，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2-4 至 2-7 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如所作信用承诺不实，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自觉接受政府采购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或自然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我单位（本人）专指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含自然人）
- 2、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既未提供上述承诺函又未提供对应事项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3、采购人可以在公告中标结果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核实中标供应商所作信用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说明：如投标人提供了《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视同提供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须提供的证明文件”中（1）～（6）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无需再提供下列项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如投标人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法人的，提供开标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个体工商户提供开标前三个月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开具个人信用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税务登记证（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和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税凭证或证明；

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或当地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缴纳明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罚款等行政处罚。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文件

2-8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服务商不得参加本次征集。

3、评分依据文件

表 1-1 材料制造商或经销商基本信息表

制造商名称			
公司性质	☐ 国企 ☐ 股份制 ☐ 私企/集体 ☐ 中外合资 ☐ 外商独资 ☐ 其它		
制造商地址			
主营产品			
产品品牌名称		品牌 LOGO	
产品生产地址			
法人代表		岗位	
身份证号码		社保号码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公司传真号码			
制造商营业执照	☐ 有 ☐ 无	“三证合一” 营业执照	☐ 有 ☐ 无
制造商组织机构代码证	☐ 有 ☐ 无		
制造商税务登记证	☐ 有 ☐ 无		
近三年完税证明	☐ 有 ☐ 无		

投标人为非材料制造商，需提供材料制造商的授权委托书。

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第五章 框架协议

（框架协议仅供参考，以双方签订的协议条款为准）

框架协议书

根据《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供应商征集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条款：

一、协议双方基本信息

征集人（甲方）：

地址：

联系方式：

供应商（乙方）：

地址：

联系方式：

二、成交供应商确定方式

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采用**竞价采购**的方式确定。

采购人证明能够以更低的价格向非入围供应商采购相同货物，且入围供应商不同意将价格降至非入围供应商以下的，可以将合同授予非入围供应商。

三、协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 根据需要向乙方委托任务，并提出具体要求。
2. 负责协调与有关部门及项目单位等方面的关系。
3. 负责对乙方进行监督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视情扣减或不予支付费用，或有权终止业务委托，取消框架协议资格。
4. 对乙方串通舞弊的，隐瞒问题、有弄虚作假等不诚实行为的，拒绝接受甲方安排、指导和监督的等严重违规行为的，甲方有权终止业务委托，取消框架协议资格，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全部予以赔偿。
5. 支付相关费用。后期根据供货合同中明确的货物单价、数量、付款方式等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在协议期内接受甲方委托，并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委托任务。乙方不得将委托任务转包或分包。

2. 在履行协议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应当及时向甲方报告。

3.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甲方交办的任务。

4. 未经甲方批准，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披露有关信息，不得对外提供、泄露或公开有关情况。

5. 接受甲方制定的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

四、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之日起____年。即自 20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如乙方发生违约行为，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协议。

五、违约责任

1. 协议签订后，双方均不得违约，否则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全部损失。

2. 若乙方提供的服务或货物不符合甲方要求及法定标准的，甲方可以扣减或不支付乙方服务费或采购费，且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损失，还有权视情况决定是否取消框架协议资格。

3. 乙方具有框架协议资格并不代表一定能够承接相应业务，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协议义务，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应当予以赔偿。

4. 乙方应按照相应协议名单安排具有相应资质的工作人员完成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并承担安全责任，如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从事本协议项下工作过程中给其自身或他人（含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造成了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或在乙方履行协议过程中发生了工伤事故、人身财产安全事故或其他事故的，由此产生的赔偿责任、法律后果、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费用。如给甲方造成了损失的，乙方还应按本合同相关约定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及其主张权利支付的全部费用。

六、争议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本着友好、公平、合理的原则，及时协商解决。经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以向吉安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七、其他

1. 本协议一式____份，其中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具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由此形成的文件为本协议的一部分。
3. 本协议执行期间，如与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有冲突的，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人：